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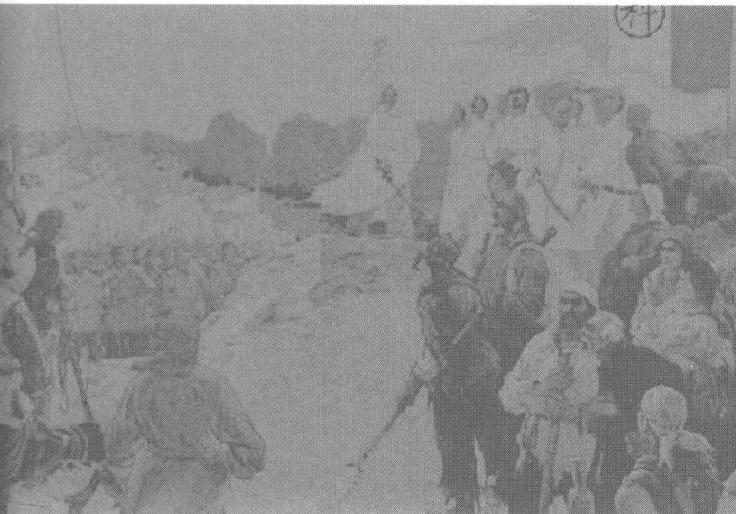
[美] 罗威廉 著  
李里峰 等译

CRIMSON  
RAIN:  
SEVEN  
CENTURIES  
OF VIOLENCE  
IN A CHINESE  
COUNTY

红雨：  
一个中国县域  
七个世纪的暴力史

K296.34  
2014/1

海外中国研究文库

CRIMSON RAIN: SEVEN  
CENTURIES OF VIOLENCE  
IN A CHINESE COUNTY[美] 罗威廉 著  
李里峰 等译

# 红雨： 一个中国县域 七个世纪的暴力史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雨：一个中国县域七个世纪的暴力史 / (美) 罗威廉著；李里峰等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 12  
(海外中国研究文库)  
ISBN 978-7-300-18318-3

I. ①红… II. ①罗… ②李… III. ①麻城市-地方史-研究 IV. ①K296.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65593 号

海外中国研究文库

红雨

——一个中国县域七个世纪的暴力史

[美] 罗威廉 著

李里峰 等译

Hongyu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80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010 - 62511398 (质管部)	
电 话	010 - 62511242 (总编室)	010 - 62514148 (门市部)	
	010 - 82501766 (邮购部)	010 - 62515275 (盗版举报)	
	010 - 62515195 (发行公司)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 × 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张	26.5 插页 2	印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66 000	定 价	6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 序

xi

从西南方向的湖北省会向麻城进发，游客们首先会遇到一座蓝色的拱门，上面写着“麻城欢迎您”。这时候路况迅速好转，道路两侧的店铺可以提供种种便利。人们的穿着比一路上其他地区更加光鲜，也不再有什么家畜挤在马路上。游客们很快会看到另一座拱门，写着湖北省金针科技园。县城又大又新，干净整洁。这里有一座三星级酒店，提供各种中、英文导览手册。大多数地方的居民，看起来都像是闲适的中产阶级。环绕县城的乡村地区，也点缀着新建的砖房，屋边停着摩托车，表明这里的农业发达（尽管大部分地区还没有实现机械化）。人们得到的总体印象是一派欣欣向荣，政府热情周到，居民干劲十足。这是后毛泽东时代中国一个显而易见的成功故事。

当笔者于 1970 年代初开始学术生涯时，我很清楚西方中国史研究的焦点在于乡村。人们假定中国缺乏重要的本土城市传统，直到这一传统被西方引入。学者们最重要的问题，是要解释中国“现代化”的失败，解释中国共产党在内战中的胜利，这两个问题似乎都需要对乡村传统和农业历史做深入而广泛的分析。在这样一种学术环境中，对我来说，一位有抱负的学者可做的最新颖、最有价值的事情，就是尽可能细致地考察一个中国大城市的历史。那正是我所要做的。尽管如此，随后的三十年里，情况似乎倒过来了。在全球化语境中，商业经济在中国高度繁荣，“文化研究”在学界大获全胜，历史学家们越来越聚焦于中国城市史，尤其是 20 世纪初期大都市的文化史，他们含蓄地假设，后毛泽东时代的变迁模式和文化选择可以从这一时期得到最好的探讨。除了宏观比较政治经济分析这一重要的例外，乡村史似乎已经大半失宠了。因此，作为一名坚定的特立独行者，我感到有必要将自己的研究转向显然属于中国乡村地区、甚至边

xiii

缘地区的地方史。这是一种自我下放。

和中国上一代的知识青年一样，我靠着很多人帮助才在学术道路上幸存下来。其中首先包括我在霍普金斯大学历史系的同事梅尔清（Tobie Meyer-Fong），她仔细阅读全部初稿并改正了许多错误。我还要感谢霍普金斯大学的其他朋友，理查德·卡根（Richard Kagan）、戴维·尼仁伯格（David Nirenberg）、蔡欣怡（Kellee Tsai）、伊娃·冈萨雷斯（Eva Gonzalez）和曾媛媛（音，Yuanyuan Zeng）。我的研究生王笛（Di Wang）、格兰特·埃尔加（Grant Alger）、赵刚（音，Zhao Gang）、马钊（Ma Zhao）、彭娟娟（音，Peng Juanjuan）、朴世英（Saeyoung Park）和艾米·冯（Amy Feng）都提供了很有帮助的建议，并替我留意着一不小心就会错过的资料。对部分书稿惠赐评论的人还有卜正民（Timothy Brook）、毕仰高（Lucien Bianco）、孔飞力（Philip Kuhn）、玛丽·兰钦（Mary B. Rankin）、萧邦齐（Keith Schoppa）、濮德培（Peter C. Perdue）、包弼德（Peter Bol）、罗伯特·安东尼（Robert Antony）、玛丽·伊丽莎白·贝里（Mary Elizabeth Berry）、周锡瑞（Joseph Esherick）、毕克伟（Paul Pickwicz）、阿尔弗雷德·林（Alfred Lin）、伊丽莎白·辛（Elizabeth Sin）、田海（Barend ter Haar）、王汎森（Wang Fan-sen）、厄内斯特·杨（Ernest Young）、冯客（Frank Dikötter），以及我的老朋友穆里尔·贝尔（Muriel Bell）编辑。吴应锐（Odoric Wou）、姜进（音，Jin Jiang）、芭芭拉·佛克马（Barbara Volkmar）、陈永发（Ch'en Yung-fa）和韩晓蓉（音，Xiaorong Han）不仅给予评论，还和我分享了他们自己研究麻城地区时的印象。第五章、第七章部分内容，以前曾以《明清之际的大别山区域》为题发表（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5）；感谢惠允在这里重新使用这份材料。

华中师范大学（武汉）中国近代史研究所的诸位同仁让我受惠良多，尤其是马敏、章开沅、付海晏、刘家峰、朱英、田彤和高卓南（音）教授，以及他们的几位研究生。武汉大学的冯天瑜教授作为湖北省档案馆、湖北省图书馆、湖北省方志办的成员，也为我提供了很大的帮助。在麻城，我必须深深感谢范益中（音）副市长、麻城县方志办钟世武（音）主任，麻城县档案馆和麻城县博物馆的工作人员，尤其

是非常博学的当地历史学者李敏女士。我还要感谢阎家河和乘马岗镇的镇长，特别是曾家湾村热情好客的曾家，他们为我访问麻城乡村提供了必不可少的帮助。

一直以来，我对自己的家人——Jill，Josh 和 Sara 亏欠得最多。

#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暴力的社会生态 .....	16
人 口 .....	16
战利品 .....	19
中心与边缘 .....	22
城镇和乡村 .....	27
常规的暴力 .....	30
逃跑新娘的案例 .....	36
抗 争 .....	39
国家暴力 .....	43
第二章 明 王 .....	45
蒙古统治下的麻城 .....	45
红巾军 .....	50
宗教、阶级和民族 .....	56
逃 难 .....	62
第三章 繁荣时代 .....	65
农业商品化 .....	66
宗族的发展 .....	69
邹来学对儿子的忠告 .....	78
功名与做官 .....	81
第四章 异 端 .....	88
麻城走上中心舞台 .....	88

梅国桢和 1570 年税收改革 .....	90
耿定向与黄安县的设立 .....	96
周氏兄弟与龙湖 .....	100
李贽来到麻城 .....	101
李贽与麻城的宗族争斗 .....	109
李贽与明王朝衰落 .....	112
 第五章 在虎口之中 .....	116
奴役 .....	117
梅之焕与麻城的东林党运动 .....	122
奴仆叛乱 .....	128
梅之焕归乡 .....	129
筑城防御 .....	136
蕲黄四十八寨联盟 .....	140
 第六章 灭绝 .....	144
汤志和乡村自保会 .....	144
改朝换代 .....	150
联盟的复兴 .....	153
效忠与地方主义 .....	161
改朝换代与个人解放 .....	164
 第七章 东山叛乱 .....	170
麻城家族捱过征服年代 .....	170
三藩之乱中的麻城 .....	173
刘君孚会见于成龙 .....	175
保甲、民团和山寨 .....	185
东山的多事之秋 .....	190
阶级战争 .....	194
作为记忆与历史的东山叛乱 .....	197
 第八章 天国 .....	201
学术复兴 .....	203

“盛世” 中的麻城	206
余雅祥、胡林翼与鄂军	210
肃 清	214
焦 土	216
全面军事化	220
叛乱中的叛乱	225
重建与纪念	227
第九章 现代性的间奏	231
麻城作为边缘地带	231
改 良	234
政权更替	236
谘议局里的谋杀	243
夏斗寅的崛起	245
混 乱	249
第十章 鼎 沸	252
经济崩溃	252
激进的一代	256
政治夺权	260
全面军事化	261
激进分子夺权	268
——麻城惨案	277
第十一章 幼 稚	283
夏斗寅返回家乡	284
性别之战	290
对激进一代的再教育	296
黄麻起义	301
第十二章 灭绝回归	307
地方自治的间奏	308
清 乡	310

麻城的“新生活” .....	314
游击战争与鄂豫皖苏区的兴起 .....	318
围剿 .....	322
清算 .....	325
被遗弃的麻城 .....	333
结 论 .....	338
缩略语 .....	345
附 录 .....	347
参考文献 .....	348
索 引 .....	375
译后记 .....	412

## 导 论

1928 年 5 月，中国共产党与从前的革命盟友中国国民党的统一战线 1 破裂之后，在位于大别山区（它将长江流域与华北平原分隔开来）的麻城县，当地百姓报道了一起异乎寻常的自然现象：突然之间一阵红雨倾盆而至。<sup>①</sup> 该县居民或许有些震惊，但他们明白这意味着什么。此时他们的家乡正处于一场血洗的风口浪尖，大规模的暴力狂欢夺走了当地许多士兵和平民的生命。这样的事情绝非第一次发生。麻城人民的集体意识和地方认同中，深深铭刻着穿越过去的记忆：动乱时期一再发生的同样血腥的杀戮，以及和平时期数不清的日常暴行。他们很清楚，自己的家乡就是一个暴力<sup>②</sup>之地。

我们将会看到，帝制晚期和民国时期的官员和文人们，对麻城的暴力倾向有着充分的了解。西方观察家也注意到了这种倾向。例如，在 1969 年一篇有影响力的论文《中国共产党成功的生态学》（“The Ecology of Chinese Communist Success”）中，美国政治学家小罗伊·霍夫海因茨（Roy Hofheinz Jr.）试图研究在通往 1949 年共产党之最终胜利的数十年间，中国的某些地区为何比其他地区更适合共产主义革命的成长。他借助计算机所做的细致分析表明，多数情况下，在社会生态与共产主义诉求的接受程度之间确实没有显著的相关性；事实上，正是在共产党组织力量最强大的地方，革命最容易获得成功。但霍夫海因茨的确发现了几个例外（他称之为“温床县”），这些地方“共产主义运动的迅速扩散和持续成

---

<sup>①</sup> 1993 年《麻城县志》，13 页。

<sup>②</sup> 译者按，英文“violence”一词，中文通常译为“暴力、暴虐、激烈”等意，但此词中还含有“因愤怒而导致的过激行为”之意。读者阅读过程中请注意甄别。

“功”对这个总体模式构成了挑战，他只能推断，其根深蒂固的“社会背景因素”对暴力革命有着非同寻常的助益。霍夫海因茨从中国2000多个县中辨识出8个“温床县”，其中两个就是麻城及其邻县黄安，后者在1563年之前一直是麻城的一部分。<sup>①</sup>

本书要探讨的是：为什么是麻城？更确切地说，我要探寻的问题是：当我们把革命最重要的熔炉——苏维埃根据地——置入极长时段的历史视角时，中国革命看起来会有什么不同？但是更重要的，我想知道为什么中国的某些地区会呈现出异乎寻常的暴力倾向，其延续时间之长，超越了文化、经济、社会和政治变迁历程。为什么在这些地方，采用暴力方式解决问题似乎是一种习以为常的选择？以相当长时期内——从14世纪蒙古人被驱逐到1938年日本人入侵的7个世纪——单个小地方的经历为基础，本书希望对中国乡村社会中的暴力现象进行更广泛的探讨。我将表明：集体记忆、历史意识及其他日常文化实践，在这一过程中扮演了至关重要的角色。

暴力作为一个概念范畴，是西方思想传统中许多作者的关注对象，包括批判性的政治思想家<sup>②</sup>、功能主义的社会科学家<sup>③</sup>以及年鉴学派的社会文化史家<sup>④</sup>，这一反思性群体共同有助于我们探讨麻城的暴力。它首先提醒我们，暴力行为也许是正常的或经常的，而并非异常的。尽管暴力是非理性的、不道德的这一看法深植于当代西方文化，可在许多其他文化和大多数传统社会中，情况却并非如此。关于暴力之构成要素、暴力行为之合法性的流行观点，其实是与社会历史背景相关的。而且，即使在同一背景中，关于暴力及其合法性的观念通常也存在着相互竞争，其中包括由国家将其视为犯罪行为的法律/政治观念（尽管国家本身也和私人或群体一样，惯于从事暴力活动），也包括一种或多种在流行道德观中起作用的不

<sup>①</sup> Hofheinz, 73–74. 其他人也曾注意到这一点。最近的一项研究称麻城为华中“共产革命的核心地区”，中共历史学家自己也时常提到这一特殊地区“真正辉煌的革命传统”；见 Wou, 123–129；又见刘曼容, 77页。

<sup>②</sup> 这一传统的三部经典著作分别为 Sorel, Benjamin 和 Arendt。

<sup>③</sup> 此处不仅参考了 Marx, Fox, Riches, 也参考了 Coser, 这部著作充分吸收了20世纪初德国社会学家西美尔（Georg Simmel）的思想。

<sup>④</sup> Davis 作出了开创性研究。我发现 Nirenberg 的著作很有价值。

同理解。社会、国家和文化建立了习俗或规范，在其范围之内对暴力实践加以组织化、常规化乃至仪式化，以便抑制或引导它。面对这些习俗或规范，暴力行为可能会构成蓄意的合法性冲突，或者社会主流规范和主流话语的注脚。换言之，暴力有其表达性的一面，它是交流的媒介。暴力又是一种表演，它不仅意味着实施者和受害者的在场，还意味着一个或多个目击者的在场。它也许会被用于明确的戏剧性目的——例如，展示被割下的头颅作为“越界的象征”<sup>①</sup>。但即便是更平淡的暴力行为，通常也要依赖其可见性，依赖“所有卷入者都能从相关的行为和形象中至少获得某种基本共识的可能性”<sup>②</sup>。

那么，我们该如何在中国文化独特的历史运行过程中解读暴力的含意呢？我们首先必须承认，在整个历史时期人们的日常实践经验中，中国和大多数人类社会一样暴力。不仅有本书中的证据，而且我们关于中国历史和社会的大多数知识，都雄辩地证明了这一事实。与此同时，中国也和所有社会一样，设计了文化手段来驯服或抑制这种暴力实践，或者更恰当地说，来为人们提供应对其日常生活中暴力现实的工具。事实上，我们似乎可以有把握地说，在其用文字表达的文化传统中（尤其是我们统称为“儒家”的文化单元），中国在谴责暴力行为、将人与人之间的和平与和谐共存确立为道德规范方面，要比许多其他文化传统积极得多。至少在20世纪之前，这种文本传统对于和谐、和平、礼貌的偏爱是如此一以贯之，以致许多历史学家（显然包括我自己在内）将中国历史的诸方面描述得更加平静，也许超过了它能够被证明的程度。我们必须时刻注意如下事实：这整个文本传统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应对机制、规范的幻象，并非事实的描述。

人类学家斯蒂芬·哈雷尔（Steven Harrell）在阐述暴力对于中国历史和文化之意义的出色成果中，强调了这一深刻的文化传统。哈雷尔指出：和其他文化相比较，中国文化对暴力的谴责和憎恶达到了异乎寻常的程度——它“贬损军事成就的荣耀，将最高声望给予文人而不是军人，追

① Nirenberg, 131.

② Riches, 11–12.

求和谐甚于任何其他价值”。哈雷尔注意到，在童年时代的社会化过程中，中国的儿童总会因打斗而受到惩罚，即使他们是受害者而不是侵犯者，因为他们没能坚决地共同避免冲突。<sup>①</sup> 我本人对汉语中最常用来描述我们称之为暴力的词汇做了粗略的调查——诸如暴、猛、悍、横、凶、戾、烈和某些用法中的狂、乱等字眼，以及在意义上具有细微差别的无数种组合，都为哈雷尔的观点提供了某种支持。在最常见的用法中，这些词似乎具有明确的谴责意味。“暴力”用来形容剧烈而无理性的自然力量<sup>4</sup>（暴风、狂雪），野生而未驯服的动物（暴虎、暴犬、悍马），低于人类的、半开化的文化（蛮、横），以及被斥为顽固、桀骜、恶毒的个人行为和性格。这些形容词被轻蔑地用在那些不服从共同规范的社会类群身上：强盗和土匪（悍逆、暴寇），难以驾驭的下层人（暴徒），不受管教的奴隶或仆人（悍仆、悍婢），反抗给定的性别角色的女性（狂女、悍妇、悍妻），以及各种社会群体中最受鄙夷的官府吏役（暴吏、酷吏）。至少在公元前3世纪的经典文本《荀子》中，暴力词汇就被借用来描述残暴的统治者和他们的政权（暴国、暴君、暴主）。<sup>②</sup>

不过从很早的时期开始，也存在一种反向的理解方式，其用法远没有那么不近人情。勇敢、无畏、热诚正直的人会被称为悍勇或猛勇、猛士或烈士。“狂”在通常的用法中表示狂犬意义上的“疯狂”，也开始用来形容令人钦佩、具有大胆独创性的诗人、画家、哲学家。早在公元前1世纪，司马迁就用“暴抗”来描述同时具有暴力性和正当性的政治抗争行为，这一激进用法在后世产生了许多有力的回响（暴起、暴动）。这些用法起码为如下观点打开了方便之门：至少在某些情境下，中国用文字表达的文化包含着接受暴力的可能性。

那么，中国文化是如何让自己接受暴力的呢？也许有很多方式来回答这个问题，但最近的学术文献提供了三种答案。首先，人们可能认为中国精英文化是明确反对暴力的，因而将暴力行为的偶然发生及其在特定环境中的合法化视为异常的或者（更宽容地视为）反文化的。当哈

<sup>①</sup> Harrell, 1, 8.

<sup>②</sup> 这些例子都来自 Morohashi。

雷尔说到“真正的文人”会完全接受明确谴责暴力的正统思想，而容忍暴力则意味着其“文人”身份不充分时，他似乎倾向于这种观点。我想这里他显然是走过头了。17世纪的梅之焕（见第五章）、19世纪的余雅祥（第八章），甚至20世纪的军阀夏斗寅（第十一和十二章）等麻城本地子民的例子，都显著地证明了自觉文人身份与残酷暴力倾向之间的密切联系。

新近出现的将暴力与主流儒家文化协调起来的第二种途径，是将暴力视为中国男性特质的一个特定组成部分。例如，该研究路径的先驱之一曼素恩（Susan Mann），将共有的暴力倾向（至少在某些场合）视为“男性纽带”的关键，这种纽带是帝制晚期中国社会的一种重要组织机制。<sup>①</sup> 另一些人，例如文学史家卡姆·路易（Kam Louie），将文与武比照为理想化的中国男性的选择性模式，不过他注意到，在这一对范畴中，文“包容”着武，就像阳包容着其对立面阴。<sup>②</sup> 但是，尽管这种路径或许颇有可为，对我来说却似乎尚未形成一种真正有用的指导，以便理解暴力及其在中国历史和文化中的面目。

第三种途径，也是使我能接受的本书的实质，首先坦率地承认中国文化内部其实为“被许可的”暴力提供了充裕的空间，无论是在平民层次还是在精英层次。马克·刘易斯（Mark Lewis）出色地展示了这种暴力是如何与中国早期的主流文化相适应的。<sup>③</sup> 在最近一篇富有创见的论文中，田海（Barend ter Haar）令人信服地勾勒了直到帝制晚期和现代时期仍然被文人本身所充分认可的暴力行为的巨大范围。田海承认中国精英文化中确实存在一种“远离暴力的长期趋势”，但他坚持认为这种趋势是高度“变异”和“分化”的。精英们不会把暴力技能（例如在流血的消遣活动中）当做确定自己身份的工具，在某种程度上也不赞成用这种方式来处理相互关系，但是暴力作为“一种控制和征服他人的手段”（仆人、未独立的家庭成员、佃农）仍得到了文化上的充分认可，尽管最残酷的惩罚

<sup>①</sup> 见 Mann, “The Male Bond in Chinese History and Culture”。

<sup>②</sup> 见 Louie。

<sup>③</sup> 见 Lewis。

是针对那些被视为罪犯、叛乱者及其他非正常人的。<sup>①</sup>

在帝制晚期和现代中国更广阔的大众文化中（精英们总是习惯于与之竞争，即使当他们本人也参与其间时），被认可的暴力甚至扮演了更加重要的角色：如大批学者最近所指出的，草根中国在许多方面实际上是一种暴力的文化。儿童在社会化过程中会目睹杀鸡宰鱼等血腥行为，在令人激动的特定场合，还能看到鞭笞罪犯或残忍的公开处决。大众娱乐如斗鸡、本地年轻人之间激烈的斗殴，在某些地方还有用石头打群架的仪式化流血行为。儿童成长过程中听到的民间故事和传说、时常可以看到的戏剧，使暴力行为得到了美化。以动物的流血牺牲、巫师和招魂者极端暴力的表演为特征的民间宗教，强化了将暴力视为人类生存中一种自然要素的习惯。男性平民往往会在暴力行为中展示自己的威力，以图在当地获得社会地位；作为整体的村庄社区则会进行军事训练以防止外人进入——最近一位学者称之为“在持续的敌对环境中维护集体自身的生产和再生产所必需的暴力”<sup>②</sup>。在麻城，那些环境几乎总是充满敌意的。

戴维·罗宾逊（David Robinson）着眼于与这种大众文化同时存在（并有助于其延续）的物质利益网络，描述了帝制晚期中国的“暴力经济”，这对我们解释麻城的经历很有帮助。罗宾逊说道：“非法的力量是社会秩序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如它也是对这种秩序的重要威胁。”<sup>③</sup> 暴力不仅长期延续，事实上还全面嵌入了当地社会经济和国家行政机构。秩序的力量（地方强人和军事首领这样的“权势者”）与反秩序的力量（经常被随意贴上“土匪”的标签）共存于一种妥协达成的粗略平衡中。政权想要抑制或驯服暴力行为时当然会令人不安地依赖于前者，尽管官方和非官方的个人当权者往往也会支持后者。当然，支持和平的人可以通过

<sup>①</sup> ter Haar, “Rethinking ‘violence’ in Chinese Culture”, David Robinson 同样告诫不要过高估计精英从尚武到尚文的转变，这种转变通常被确定在唐宋之际；见 Robinson, 171。

<sup>②</sup> Boretz, 97. Boretz 的研究是近期循此进路展开的几种论著之一，又见 Ho; Antony, Banditry and the Culture of Violence in Late Imperial South China (感谢 Antony 教授允许我引用他的论文，以及关于这一主题的启发性谈话)。

<sup>③</sup> Robinson, 167.

与自己的对手打交道维护其既得利益，这是他们自己拥有武装力量的合法理由；事实上，在不同角色边界之间有着巨大的流动性。这是国家繁荣时期的情形；而在中央权威崩溃之时，地方社会的平衡会灾难性地瓦解。

在麻城历史中，两种特定的暴力文化模式似乎尤为突出，尽管它们并非该地所独有。一种是众所周知的英雄或武侠观念，及其更普遍、更现实的变体——好汉理想。由于这种传统作为儒家和谐传统的替代选择对底层阶级极有吸引力，可以将其称为一种反文化，但是这种做法掩盖了这套观点对精英文化本身的影响程度之深。事实上，最近有位中国学者声称英雄观念正是文人的“千古旧梦”<sup>①</sup>。这种修辞至少和司马迁在公元前1世纪对游侠——詹姆斯·刘（James Liu）巧妙地将该词译为“游历的骑士”，但伯顿·沃森（Burton Watson）译作“刺客”更加准确——的歌颂一样古老，并在文学史中不绝于书，一直到当今电影里史诗般的武术情节。<sup>②</sup>詹纳（W. J. E. Jenner）出色地表明，“硬汉”这一文化角色以最广泛的形式占据了各个时期中国儿童和青年（并不仅限于男性）的梦想。帝国刑法不时想要将这种传统排除在民众接受范围之外，但从未取得多少成功。<sup>③</sup>我们将会看到，对真正男性特质的这种认同（它对容忍暴力和惩罚暴力都有一种可敬的、浪漫的甚至有趣的渴望），在麻城县环境恶劣的高地地区具有特别的吸引力。它贯穿了明代后期该县著名的造访者之一冯梦龙的小说，并在该县最有争议的长期旅居者李贽所阐发的道德英雄主义观念中（尤其是在他旅居麻城期间编辑并大幅改写的小说《水浒传》中，见第四章）处于核心地位。显而易见，我们将在麻城历史上遇到的许多暴力人士，他们至少部分地在践行英雄原则。

另一种模式甚至更为基本和无处不在，它实际上使暴力成为人类生存的一种基本需求。这种模式就是田海所称的“魔鬼学范式”，认为世界就是田海所说的（也是我认为的）属于“中国宗教文化最古老的沉积层”，

<sup>①</sup> 见陈平原：《千古文人侠客梦》。另一项经典研究，见 Ruhlmann。

<sup>②</sup> Ssu-ma；又见 J. J. Y. Liu。

<sup>③</sup> 见 Jenner. (又见 Robinson, 21) 对“豪杰”一词令人钦佩的研究。